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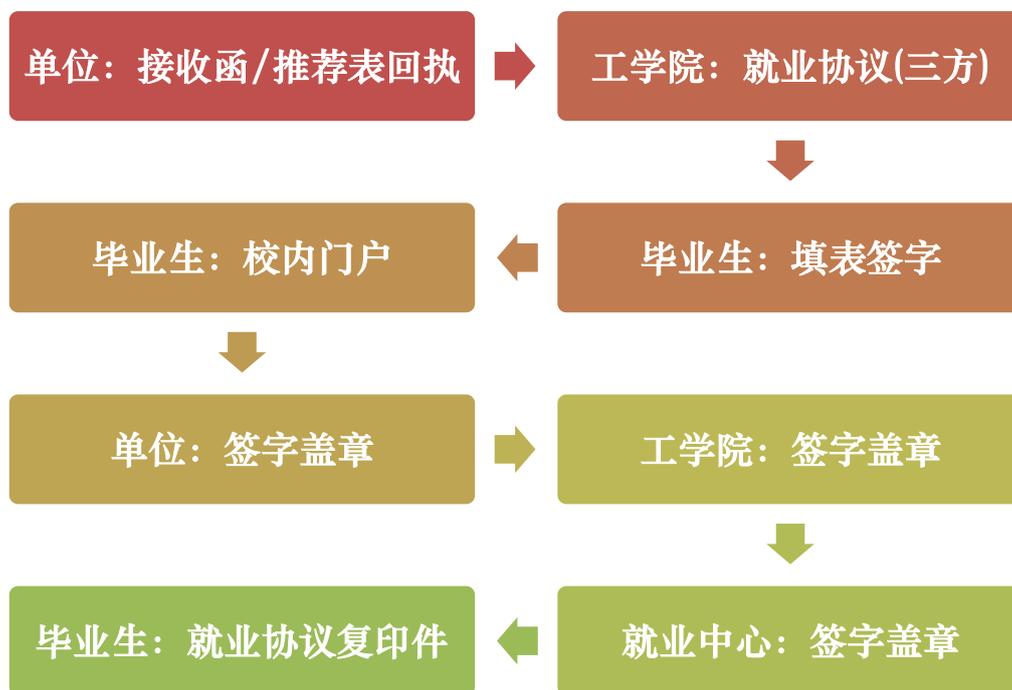
目前，高校使用的三方协议是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统一制订的，由学校、毕业生、用人单位三方共同签署后生效。它具有一定的广泛性和权威性，是学校制订就业方案、用人单位申请用人指标的主要依据，对签约的三方都有约束力。本文中所指的签约特指签订三方协议。有些用人单位从自身工作考虑也制订了条款不一的就业协议或就业合同，有的是由学校、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共同签署，有的则只有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双方，没有学校意见栏。由于现在就业形势不是很乐观，许多毕业生在签订三方协议的同时还要被迫签订条件苛刻的合同，而它们之间有时是相互矛盾的。因此，有必要提醒毕业生注意以下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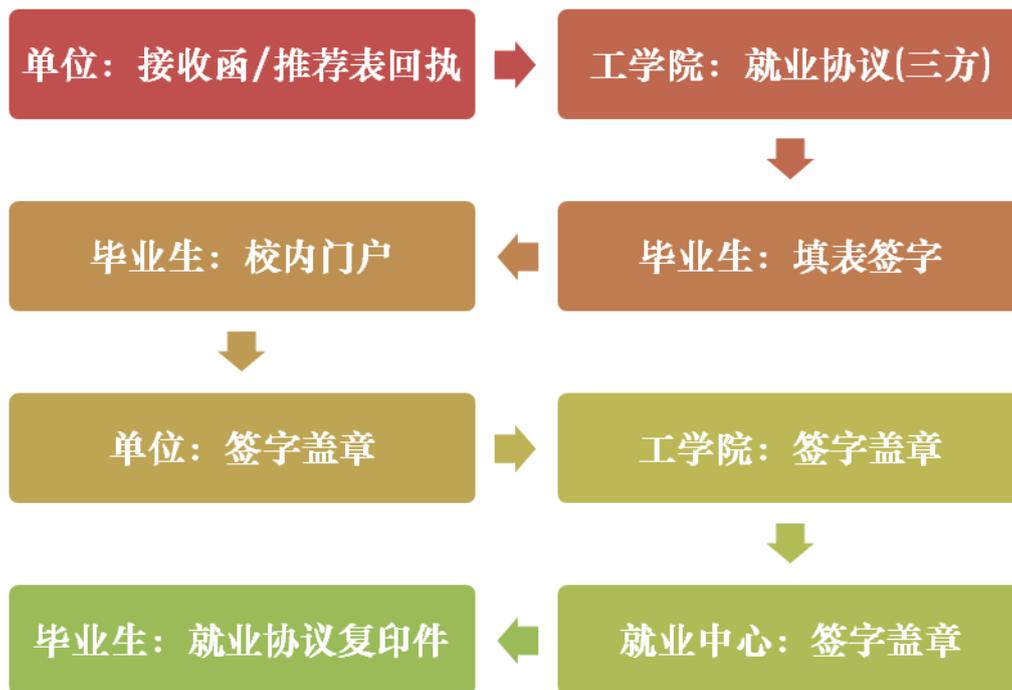
### 1、签约是非常严肃的事情，也是一个法律行为，因此签约前的了解洽谈十分重要。

毕业生应详细了解用人单位的情况，一般包括单位的规模、效益、管理制度等；单位的隶属也很重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一般都有人事接收权；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则需要经过人事局或人才交流中心的审批才能招收职工，协议书上应签署他们的意见才能有效。毕业生还应对不同地方人事主管部门的特殊规定有所了解，除协议书外，如北京市非本地生源进京还应经过市人事局大学生处的审批，上海市、广东省、福建省等也有类似的规定。

### 2、签约的一般程序为：

毕业生持用人单位的接收函或加盖有单位公章的推荐表回执到工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领取三方协议，先由毕业生在协议书上签署意见后交用人单位（毕业生在填写三方协议时应参考就业指导办公室的三方协议范本），由用人单位签署意见并盖人事章后，毕业生在校内门户学生业务栏目补充个人就业信息，待院学工办审核通过后填报毕业去向。之后毕业生将三方协议交院就业办审核盖章，再交给学校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北阁），由学校审核后签字盖章。





三方协议一式三份，所有签章完毕之后学校会留存一份，毕业生本人和用人单位各持一份，毕业生还务必交一份复印件至工学院就业指导办公室备案并登记转档地址和户口迁移地址。

3、一般到用人单位报到后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要签订劳动合同书，因此在签约前了解合同书的内容是十分必要的，尤其重要的是合同书的工作年限和待遇。毕业生应向招聘人员索要样本或复印件，以免报到后发生纠纷，遭受很大损失。

4、为避免到用人单位报到后发生纠纷，签约前达成的收入、住房和保险等福利待遇最好在协议书中写明。如果报考了研究生或准备出国，应事先向用人单位讲明，并写在协议书中。有些毕业生向用人单位隐瞒这些情况，这是不可取的，也会带来许多麻烦。

最后，也是非常重要的，遇到问题而犹豫不决时，应及时向学校主管就业的老师询问，同时还应征求家人和导师的意见，经过深思熟虑后方可签约。

北大工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012年11月